

证券代码：300421

证券简称：力星股份



江苏力星通用钢球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Lixing General Steel Ball Co.,Ltd.

（江苏省如皋市如城街道兴源大道68号）

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

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修订稿）

二〇二一年九月

为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增强公司盈利能力，江苏力星通用钢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如下：

一、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公司本次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5,000.00 万元（含 35,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年产 6,000 吨精密滚动体项目	23,552.00	15,000.00
2	年产 800 万粒高端大型滚动体扩建项目	13,800.00	10,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合计		47,352.00	35,000.00

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进度、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对相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顺序和具体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筹资金或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在相关法律法规许可及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范围内，董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所需金额等具体安排进行调整或确定。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

（一）年产 6,000 吨精密滚动体项目

1、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年产 6,000 吨精密滚动体项目
建设地点	江苏省如皋市如城街道兴源大道西侧（大殷社区 13 组）

实施主体	江苏力星通用钢球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建设期	24 个月
项目总投资	23,552.00 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5,000.00 万元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满足市场发展的需要，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随着滚动体高端化的发展趋势，国内外市场对于高精密滚动体的市场需求持续上升。国外市场，大型轴承制造商陆续将自行生产的高精密滚动体转向中国及亚洲地区，在市场供应链中，大型轴承制造商需要优质的供应商承接高精密滚动体的生产任务，其中德国舍弗勒集团（Schaeffler）、日本精工株式会社（NSK）、日本美培亚株式会社（NMB）等已明确向公司提出高精密滚动体的采购意向。同时，公司战略合作伙伴、全球最大的轴承制造商瑞典斯凯孚集团（SKF）也一直保有数量较大的高精密滚动体配套采购需求。国内市场，5G 户外基站建设进程加快，基站轴承零部件国产化需求也日益增长，高精密滚动体的市场需求将保持持续快速增长；在高端静音家电领域，精密电机轴承愈发注重滚动体的旋转噪音，因而高精密滚动体的需求随之增长，其中 3.9688mmG5 级滚动体的市场需求最为突出；在航空设备制造领域，专用轴承则要求配套滚动体在极限温差变化的情况下保持性能的稳定性，对滚动体的性能及可靠性要求极高。

本项目主要产品为精度等级 G3 级、G5 级高精度滚动体，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公司把握市场增长的契机，满足市场扩容后的需求，特别是高端精密滚动体领域的市场需求，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2）优化产品结构，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市场竞争地位

高精密滚动体的研发和生产需要长期的技术积累，进入壁垒较高，国内能够批量生产高精密滚动体的企业较少。公司作为国内第一、全球第二的滚动体生产企业，也是国内唯一一家进入国际八大轴承制造商全球采购体系的内资企业，具备量产高精密滚动体的能力，势必需要把握行业发展机遇，提高高精密滚动体的产能规模，增强供货能力，扩大高端精密滚动体的市场份额，从而优化公司产品结构，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市场竞争地位。

（3）突破国外技术壁垒，实现进口替代

目前，国内滚动体行业的产品结构中，加工精度低、使用寿命短的低附加值滚动体仍占多数，高精密滚动体的生产还处于摸索阶段，能批量生产高精密滚动体的企业极少，需求主要依赖于进口，容易遭受国外技术封锁。高精密滚动体的批量生产能够加快高精密微型轴承的国产化进程，减少进口依赖，从而解决高精密微型轴承“卡脖子”技术问题。公司作为国内滚动体生产领域的龙头企业，经过多年的研发和生产实践，已拥有国际先进的高精密滚动体生产的全套核心技术及生产工艺，具备批量生产 G3 级高精密滚动体的技术实力，能够突破国外技术壁垒，打破贸易垄断，实现高精密滚动体的进口替代。

本项目若顺利实施，将有助于填补国内高精密微型轴承的技术空白，有望大规模替代进口，引领国内高精密轴承滚动体行业发展。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为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制度保障

近年来，国家不断重视装备制造业的发展，《中国制造 2025》、《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全国轴承行业“十四五”发展规划》等产业政策和发展规划的相继出台，将轴承及其零部件制造列入未来国家基础装备零部件的重点发展领域，为轴承及其核心零部件行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

（2）公司先进的技术水平为本项目的开展提供了技术保障

公司始终将自主研发与工艺创新放在首位，拥有国际领先的精密轴承滚动体的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能力。公司是国内轴承滚动体生产领域的龙头企业，经过多年的技术储备，在精密锻造、连续热处理、表面强化、树脂砂轮精研、轴承滚动体无损多层次检测等多个方面拥有核心技术，高精密滚动体产品已通过国家轴承质量监督检测中心检测，具备了参与国际竞争的能力，形成了“技术打开市场，市场提高生产，生产促进技术”的良性循环。

公司拥有行业内唯一一家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江苏省滚动体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还建有省级博士后工作实践基地，储备各类专业人才。目前公司已获得专利 136 项，其中发明专利 45 项，作为全国滚动轴承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滚

动体分技术委员会秘书处承担单位，先后获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中国机械工业优秀企业”、“中国工业行业排头兵”、“中国驰名商标”、“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公司先进的技术水平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技术支持。

（3）健全的销售体系和丰富的高端客户资源

公司拥有健全的销售体系和丰富的高端客户资源。一方面，产品除在国内销售外，还出口至美国、德国、法国、日本、韩国等 20 多个国家及地区，公司建立了覆盖全球主要市场的销售及管理团队，丰富的海内外销售经验为公司产品的销售提供了有力的渠道保障。另一方面，公司是全球最大轴承制造商瑞典斯凯孚集团（SKF）的战略合作伙伴，同时也是国内唯一一家进入国际八大轴承制造商全球采购体系的内资企业。此外，随着国内高精度微型轴承的发展，人本集团有限公司、宁波市镇海银球轴承有限公司、宁波慈兴轴承有限公司等轴承企业均为公司内销的主要客户。与上述国内外大型轴承制造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为公司新增产能的消化提供客户保障。

4、投资概算及经济效益评价

（1）项目投资概算

序号	费用名称	金额（万元）	占比
1	工程费用	18,972.00	80.55%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473.00	6.25%
3	预备费	107.00	0.45%
4	铺底流动资金	3,000.00	12.74%
合计		23,552.00	100.00%

（2）经济效益评价

本项目基础建设期预计为 2 年，投产期为 3 年。经测算，本项目投资内部收益率为 15.55%，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7.69 年（含建设期），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

5、用地、立项备案及环评批复情况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江苏省如皋市如城街道兴源大道西侧（大殷社区 13 组），该地块已由力星股份以出让方式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证编号为苏（2019）如皋市不动产权第 0010097 号。

本项目已完成立项备案、环评手续。

（二）年产 800 万粒高端大型滚动体扩建项目

1、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年产 800 万粒高端大型滚动体扩建项目
建设地点	江苏省如皋市如城街道兴源大道 68 号（如皋工业园区）
实施主体	江苏力星通用钢球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建设期	24 个月
项目总投资	13,800.00 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0,000.00 万元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弥补技术短板，有利于重大装备关键零部件的国产化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将 2 兆瓦（MW）及以上风电机组用各类精密轴承、使用寿命大于 5,000 小时盾构机等大型施工机械轴承、海洋工程轴承以及上述轴承的零部件列为国家鼓励发展类产业。

本项目主要产品为耐腐蚀性强、高稳定性、高承载能力的高端大型滚动体，主要应用于 5MW 及以上风力发电、海上发电、超大直径盾构机、半潜式、自升式钻井平台、岛桩码头、浅海平台、天然气勘探开采平台等工程机械，符合产业结构调整的要求。本项目的顺利实施将弥补国内高端大型滚动体的技术短板，有利于重大装备关键零部件的国产化。

（2）满足市场需求，突破产能瓶颈，进一步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自设立以来，公司凭借卓越的技术实力、稳定可靠的产品质量、丰富的产品系列，把握市场需求增长较快的发展契机，实现销售收入的稳步增长。在现有场地和资金允许的范围内，公司已通过添置设备、改进工艺、提高效率等多种措施

充分挖掘扩产潜力。随着大型装备及其零部件国产化的趋势，风电机组、海洋工程机械装备、盾构机等大型装备对于高端大型滚动体的需求日益增长，目前公司高端大型滚动体处于供不应求的状态。在产业链分工不断细化、滚动体高端化、国产替代的背景下，公司现有产能不足以满足市场需求，特别是高端大型滚动体，迫切需要增加生产场地、投入高端设备，以提升产能。

公司拟通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建设年产 800 万粒高端大型滚动体扩建项目，利用已有的技术成果，实现产能扩张。本项目建成后，公司将突破产能瓶颈，满足市场需求，进一步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3）增强综合竞争力，进一步巩固和扩大公司行业领先地位

公司专业从事轴承滚动体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并致力于轴承滚动体的研发及其在新领域的推广与应用。公司作为全球第二、国内第一的滚动体生产企业，应充分把握行业发展方向，利用国内市场资源优势，提高大型滚动体的产能和市场份额，优化产品结构、强化规模效应、增强综合竞争力以适应日益激烈的国际竞争，进一步巩固和扩大公司行业领先地位。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高端大型滚动体市场需求日益增长

高端大型滚动体主要应用于风电机组、海洋工程机械装备、盾构机等大型装备，伴随大型装备及其零部件国产化的趋势，大型滚动体的市场需求也将日益增长。以风电机组为例，根据《中国电力行业年度发展报告 2021》，截至 2020 年末，风电装机容量 28,165 万千瓦时，较 2019 年末增长 7,250 万千瓦时，增长 34.66%。2020 北京国际风能大会发布的《风能北京宣言》提出，“十四五”期间，中国风电保证年均新增装机 5,000 万千瓦以上。2025 年后，中国风电年均新增装机容量应不低于 6,000 万千瓦，到 2030 年至少达到 8 亿千瓦，到 2060 年至少达到 30 亿千瓦。同时，风电机组对于轴承的需求量大且种类多，包括主轴轴承、增速器轴承、发电机轴承、偏航轴承、变桨轴承等，风电装机量的不断提升有望带动轴承行业的持续增长，大兆瓦风机已成为市场主导。

随着下游应用领域的发展和滚动体国产化替代的趋势，未来几年，大型滚动体的市场需求仍将保持较快增长。同时，公司不断加大市场开拓力度，订单逐步增长，预计未来几年公司大型滚动体业务仍将保持较快的增长速度。

（2）丰富的高端客户资源

经过多年持续的市场开拓，公司已拥有一批长期、稳定的优质客户群体。公司是国内唯一一家进入国际八大轴承制造商全球采购体系的内资企业，与其形成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并多次获得全球最大轴承制造商瑞典斯凯孚集团（SKF）颁发的年度优秀供应商称号。同时，公司与包括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冶金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德枫丹（青岛）机械有限公司等在内的大型轴承制造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与上述国内外大型轴承制造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为公司新增产能的消化提供了客户保障。

4、投资概算及经济效益评价

（1）项目投资概算

序号	费用名称	金额（万元）	占比
1	工程费用	10,739.00	77.82%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93.00	2.85%
3	预备费	668.00	4.84%
4	铺底流动资金	2,000.00	14.49%
合计		13,800.00	100.00%

（2）经济效益评价

本项目基础建设期预计为 2 年，投产期为 3 年。经测算，本项目投资内部收益率为 22.80%，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6.28 年（含建设期），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

5、用地、立项备案及环评批复情况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江苏省如皋市如城街道兴源大道 68 号（如皋工业园区），该地块已由力星股份以出让方式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证编号为 2020 如皋市不动产权第 0004563 号。

本项目已完成立项备案、环评手续。

（三）补充流动资金

1、基本情况

公司拟使用 10,000.00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以满足公司主营业务持续发展的资金需求，优化公司资本结构，满足未来业务不断增长的营运需求。

2、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

（1）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增强持续经营能力

近年来公司业务规模持续发展，营业收入逐年递增。2021 年 1-6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9,959.2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8.13%。随着公司前次募投项目产能的逐步释放，公司业务进入快速发展阶段，公司产品布局逐步丰富，公司在人才引进、营销网络搭建、市场开拓、日常经营等环节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也将进一步扩大。此外，作为国内滚动体市场的龙头企业，除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外，公司一直坚持技术驱动发展的战略思路，利用自有资金进行了多个研发项目的投入，资金需求较大。公司拟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募集资金 10,0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实施将在一定程度上满足公司营运资金的需求，有利于增强公司竞争能力，降低经营风险，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2）优化公司资本结构，提高抗风险能力

补充流动资金不仅有利于解决公司快速发展过程中的资金短缺问题，也有利于公司优化资本结构和改善财务状况。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进一步降低，有利于优化公司的资本结构、降低流动性风险、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上述流动资金进行管理，根据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进行合理运用，对于上述流动资金的使用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

三、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业务的影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将主要用于“年产 6000 吨精密滚动体项目”、“年产 800 万粒高端大型滚动体扩建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趋势，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将提高公司资本实力，有利于公司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及扩大产能规模，增强核心竞争力，巩固和提高公司在行业内的市场地位和市场影响力。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总资产和净资产金额将有所增长，整体资产负债率水平得到降低；同时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将提高，短期偿债能力得到增强。综上，本次发行将优化资本结构、提高偿债能力、降低财务风险，为公司进一步业务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将有所增加，而募投项目的经济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才能体现，因此公司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等指标短期内可能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但随着募投项目的逐步建成达产，公司产品结构更加合理，盈利能力进一步提升，有利于公司未来各项业务的发展。从长远看，将提高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合并报表的总资产及净资产规模均相应增加，进一步提升资金实力，为后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同时促进公司的稳健经营，增强抵御财务风险的能力。

四、结论

经审慎分析，董事会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公司所处行业发展趋势以及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和经济效益，有利于增强公司的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因此，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合理、可行，能够提高公司整体竞争力并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力星通用钢球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之盖章页）

江苏力星通用钢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9 日